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4198)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85 號 7 樓
電 話：(02)8792-2671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57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 44
	（七） 關係人交易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6

項	目	頁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他	47 ~ 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5 ~ 5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6 ~ 57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沛霖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211 號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環瑞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分別為新台幣 17,000 仟元及新台幣 13,548 仟元。

環瑞醫集團應收帳款主要來源為醫療儀器銷貨收入及維修服務收入。由於交易對象分佈多個國家，醫療院所及經銷商帳款付款天期較長，進而導致應收帳款可回收性風險較高。若環瑞醫集團評估應收帳款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

因環瑞醫集團於評估應收帳款是否存在減損情形時涉及對交易對手經濟狀況之了解、是否有跡象顯示交易對手無法如期還款之考量，且經辨識有減損情形時需涉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仰賴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環瑞醫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備抵呆帳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環瑞醫集團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環瑞醫集團資產、營運和產業性質，以及管理階層估計及沖銷備抵呆帳的政策、程序、方法及假設。
2. 檢查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並檢視懸帳已久之未收回應收帳款，就應收帳款有無發生減損之評估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複核過去應收帳款實際收回情形及取得佐證資料，以驗證期末備抵呆帳提列金額之適當性。
3. 檢查重大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確認其帳款收回可能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33,186 仟元及新台幣 126,021 仟元。

環瑞醫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用 X 光機及骨質密度檢測儀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醫療儀器不斷推陳出新，國際大廠品牌知名度較高，要以具價格競爭優勢之商品切入市場可能導致商品銷售價格波動較大，進而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環瑞醫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預期淨銷售價格推算而得。

因環瑞醫集團於評估其淨變現價值時涉及對產品未來價格、銷售情形、推銷費用率之預期假設，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環瑞醫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環瑞醫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環瑞醫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進行存貨抽盤，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存貨之有效性。
2. 瞭解及評估環瑞醫集團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定期進行評價調整之程序，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
3. 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邏輯，並評估環瑞醫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繼續經營假設之評估

事項說明

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損失為新台幣 152,383 仟元，而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387,582 仟元，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四)所述，環瑞醫集團管理階層已陸續採行必要措施，以確保環瑞醫集團未來能繼續營運，故本會計師將繼續經營假設之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繼續經營假設評估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當局討論影響繼續經營假設之事件或情況暨其因應計畫。
2. 評估管理當局因應計畫之可行性及改善財務狀況之效果。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未來一年現金流量預測並執行下列程序。
 - (1) 詢問管理階層編製之基礎假設並評估其假設之合理性。
 - (2) 測試未來一年現金流量預測表各項數字加總之正確性。
4. 評估管理當局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環瑞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環瑞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環瑞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環瑞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環瑞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環瑞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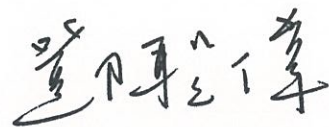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環瑞醫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蔡亦臺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3,592	25	\$ 173,779	3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七(二)	3,452	1	18,146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60	-	172	-
130X	存貨	六(三)	107,165	36	146,548	29
1410	預付款項		14,696	5	50,515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890	2	12,612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4,855</u>	<u>69</u>	<u>401,772</u>	<u>8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20,398	7	17,108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58,933	20	75,639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9,463	3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3,206	1	8,457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077	-	1,2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3,077</u>	<u>31</u>	<u>102,484</u>	<u>20</u>
1XXX	資產總計		<u>\$ 297,932</u>	<u>100</u>	<u>\$ 504,25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 34,221	11	\$ 47,496	9
2170	應付帳款		1,207	-	18,444	4
2200	其他應付款		28,692	10	43,563	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6,065	2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	1,533	1	1,56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09	-	84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2,127</u>	<u>24</u>	<u>111,913</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22,276	41	126,071	2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3,572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九)	-	-	25,537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5,848</u>	<u>42</u>	<u>151,608</u>	<u>30</u>
2XXX	負債總計		<u>197,975</u>	<u>66</u>	<u>263,521</u>	<u>5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425,400	143	425,400	8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十三)	49,827	17	49,827	1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四)	(387,582) (130)	(48)	(241,115) (48)	(4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2,312	4	6,623	2
3XXX	權益總計		<u>99,957</u>	<u>34</u>	<u>240,735</u>	<u>4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u>\$ 297,932</u>	<u>100</u>	<u>\$ 504,25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瑜君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二)	\$	181,729	100	\$	323,3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六) (二十)(二十一)	(	167,124)	(92)	(	286,210)	(8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605	8		37,093	12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二十一)及七 (三)						
6100 推銷費用		(	42,936)	(24)	(	92,191)	(28)
6200 管理費用		(	68,061)	(38)	(	142,627)	(4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4,442)	(19)	(	41,851)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6,530	4		1,26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38,909)	(77)	(	275,403)	(85)
6900 營業損失		(	124,304)	(69)	(	238,310)	(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5,186	3		11,780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	31,081)	(17)	(	9,901)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2,085)	(1)	(	1,37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7,980)	(15)		500	-
7900 稅前淨損		(	152,284)	(84)	(	237,810)	(7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99)	-	(	163)	-
8200 本期淨損		(\$	152,383)	(84)	(\$	237,973)	(7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916	3	\$	12,492	4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四)		3,290	2		4,10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399	2		47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605	7	\$	17,072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0,778)	(77)	(\$	220,901)	(68)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2,383)	(84)	(\$	237,973)	(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0,778)	(77)	(\$	220,901)	(68)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3.58)	(\$		5.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瑜君



環瑞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本	母公	司其	業主	之權	權	益
資本金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待補損	待補損	待補損	待補損	待補損	待補損	待補損	待補損	待補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1,418,000	\$ 50,384	\$ -	\$ 1,005,323	\$ 19,043	\$ -	\$ -	\$ 17,000
首次採用 IFRS9 之調整數	-	-	-	(2,911)	-	(17,000)	-	(2,911)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1,418,000	50,384	-	1,008,234	19,043	(17,000)	-	462,193
本期合併淨損	-	-	-	(237,973)	-	-	-	(237,9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2,492	472	4,108	-	17,0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25,481)	472	4,108	-	(220,90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57)	-	-	-	-	-	-	(557)
減資彌補虧損	(992,600)	-	-	992,600	-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25,400	\$ 49,827	\$ -	\$ 241,115	\$ 19,515	\$ 12,892	\$ -	\$ 240,735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425,400	\$ 49,827	\$ -	\$ 241,115	\$ 19,515	\$ 12,892	\$ -	\$ 240,735
本期合併淨損	-	-	-	(152,383)	-	-	-	(152,3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916	2,399	3,290	-	11,6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6,467)	2,399	3,290	-	(140,778)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49,827)	-	-	-	-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25,400	\$ -	\$ 49,827	\$ 387,582	\$ 21,914	\$ 9,602	\$ -	\$ 99,9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瑜君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52,284)	(\$ 237,81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	21,304	20,561
攤銷費用	六(七)	5,205	9,75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6,530)	(1,266)
存貨跌價損失	六(三)	11,830	29,67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	(557)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085	1,379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64)	(6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八)	2,606	(4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六(十八)	1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2,677
清償利益	六(十)	(25,537)	-
未實現預付貨款損失		23,19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1,224	48,487
存貨		30,128	29,108
預付款項		12,627	11,890
其他流動資產		6,722	(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	17,237)	(10,118)
其他應付款	(	14,871)	(4,136)
合約負債—流動	(	13,275)	(36,72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440)	(72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916	(7,2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87,489)	(135,680)
收取之利息		164	605
支付之利息	(	2,085)	(1,379)
退還之所得稅		13	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9,397)	(136,3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790)	(4,8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五)	422	97,649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	(4,24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03	5,8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65)	94,4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7,642)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九)(二十四)	(1,555)	(1,5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197)	(1,540)
匯率影響數	(	1,428)	12,3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100,187)	(31,2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3,779	204,9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3,592	\$ 173,7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沛霖



經理人：李沛霖



會計主管：陳瑜君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係為提升台灣高階醫療儀器之研發能力而引進國外高階醫療儀器研發及製造技術，故與瑞士 SMTH AG 集團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3 月底完成此組織架構重組之法律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儀器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維修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

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2)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5,533 及\$15,533。
- (3)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益作法如下：
- A.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B.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C.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377。
 - D.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E.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 (4)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4.25%~4.76%。
- (5)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17,226
減：屬低價值資產之豁免	(29)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17,197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64)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u>\$ 15,533</u>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此解釋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有不確定性時，企業應依據此解釋決定課稅所得(課稅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及稅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其當期

與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SMTH AG	一般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SRA	醫療儀器之研發、 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SRHK	一般投資	100	100	
SMTH AG	SRM	醫療儀器之銷售及 維修業務	100	100	
SMTH AG	SRI	醫療儀器之研發、 製造、銷售及維修 業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30年外，其餘為3~8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108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2. 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專利權及商標權，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儀器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商品銷售於商品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儀器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序認列收入。交易完成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之銷售合約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醫療機器及後續維修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份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評價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3,452。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07,165。

3. 繼續經營假設之評估

評估繼續經營假設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及估計，包含未來之現金流量及獲利情形等假設。任何關於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影響繼續經營假設之評估。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9	\$ 4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6,968	161,170
定期存款	6,555	12,563
合計	<u>\$ 73,592</u>	<u>\$ 173,77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提供關稅保證、信用狀保證等各項保證金額各計 \$5,258 及 \$11,081，已轉列為其他流動資產。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7,000	\$ 40,364
減：備抵損失	(13,548)	(22,218)
	<u>\$ 3,452</u>	<u>\$ 18,14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30天	\$ 253	\$ 5,552
31-60天	323	6,014
61-150天	1,507	8,354
151-210天	111	1,407
211-270天	33	50
271-360天	747	993
360天以上	14,026	17,994
	<u>\$ 17,000</u>	<u>\$ 40,36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97,401。
3. 本集團未持有任何之擔保品。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維修零件	\$ 171,133	(\$ 89,684)	\$ 81,449
在製品	10,025	(6,103)	3,922
製成品	52,028	(30,234)	21,794
合計	<u>\$ 233,186</u>	<u>(\$ 126,021)</u>	<u>\$ 107,165</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維修零件	\$ 208,532	(\$ 100,771)	\$ 107,761
在製品	13,358	(6,877)	6,481
製成品	109,109	(76,803)	32,306
合計	<u>\$ 330,999</u>	<u>(\$ 184,451)</u>	<u>\$ 146,54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8,737	\$ 103,178
跌價損失	11,830	29,677
	<u>\$ 70,567</u>	<u>\$ 132,855</u>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30,000	\$ 30,000
評價調整	(9,602)	(12,892)
合計	<u>\$ 20,398</u>	<u>\$ 17,108</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290 及\$4,108。
2.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以下為空白)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資產	合計
1月1日	\$ 25,099	\$ 27,774	\$ 67,366	\$ 62,053	\$ 25,077	\$ 42,711	\$ 198	\$ 250,2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979)	(44,749)	(41,684)	(24,120)	(38,107)	-	(174,639)
	<u>\$ 25,099</u>	<u>\$ 1,795</u>	<u>\$ 22,617</u>	<u>\$ 20,369</u>	<u>\$ 957</u>	<u>\$ 4,604</u>	<u>\$ 198</u>	<u>\$ 75,639</u>
1月1日	\$ 25,099	\$ 1,795	\$ 22,617	\$ 20,369	\$ 957	\$ 4,604	\$ 198	\$ 75,639
增添	-	-	152	-	-	-	638	790
處分	-	-	(2,693)	(335)	-	-	-	(3,028)
重分類	-	-	638	67	-	-	(705)	-
折舊費用	-	(868)	(4,996)	(4,697)	(348)	(2,601)	-	(13,510)
淨兌換差額	(450)	(20)	(147)	(305)	(11)	(27)	2	(958)
12月31日	<u>\$ 24,649</u>	<u>\$ 907</u>	<u>\$ 15,571</u>	<u>\$ 15,099</u>	<u>\$ 598</u>	<u>\$ 1,976</u>	<u>\$ 133</u>	<u>\$ 58,933</u>
12月31日	\$ 24,649	\$ 907	\$ 15,571	\$ 15,099	\$ 598	\$ 1,976	\$ 133	\$ 58,933
成本	\$ 24,649	\$ 27,276	\$ 60,812	\$ 60,345	\$ 24,582	\$ 41,946	\$ 133	\$ 239,74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369)	(45,241)	(45,246)	(23,984)	(39,970)	-	(180,810)
	<u>\$ 24,649</u>	<u>\$ 907</u>	<u>\$ 15,571</u>	<u>\$ 15,099</u>	<u>\$ 598</u>	<u>\$ 1,976</u>	<u>\$ 133</u>	<u>\$ 58,933</u>

107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資產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4,351	\$ 24,813	\$ 53,751	\$ 103,092	\$ 27,928	\$ 42,214	\$ 7,367	\$ 283,5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442)	(28,958)	(49,476)	(25,162)	(37,133)	-	(165,171)
	<u>\$ 24,351</u>	<u>\$ 371</u>	<u>\$ 24,793</u>	<u>\$ 53,616</u>	<u>\$ 2,766</u>	<u>\$ 5,081</u>	<u>\$ 7,367</u>	<u>\$ 118,345</u>
12月31日								
成本	\$ 24,351	\$ 371	\$ 24,793	\$ 53,616	\$ 2,766	\$ 5,081	\$ 7,367	\$ 118,345
增添	-	-	749	-	-	1,183	2,887	4,819
處分	-	-	-	(15,415)	(283)	(1,436)	-	(17,134)
重分類	-	2,169	11,479	(6,335)	-	3,753	(10,098)	968
折舊費用	-	(775)	(5,658)	(8,524)	(1,557)	(4,047)	-	(20,561)
減損損失	-	-	(9,120)	(3,557)	-	-	-	(12,677)
淨兌換差額	748	30	374	584	31	70	42	1,879
12月31日	<u>\$ 25,099</u>	<u>\$ 1,795</u>	<u>\$ 22,617</u>	<u>\$ 20,369</u>	<u>\$ 957</u>	<u>\$ 4,604</u>	<u>\$ 198</u>	<u>\$ 75,639</u>
12月31日								
成本	\$ 25,099	\$ 27,774	\$ 67,366	\$ 62,053	\$ 25,077	\$ 42,711	\$ 198	\$ 250,2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979)	(44,749)	(41,684)	(24,120)	(38,107)	-	(174,639)
	<u>\$ 25,099</u>	<u>\$ 1,795</u>	<u>\$ 22,617</u>	<u>\$ 20,369</u>	<u>\$ 957</u>	<u>\$ 4,604</u>	<u>\$ 198</u>	<u>\$ 75,639</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民國 104 年到 11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 9,255	\$ 6,959
其他設備	208	835
	<u>\$ 9,463</u>	<u>\$ 7,794</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1,746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6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7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5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8,794。

(七) 無形資產

108年					
	商譽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706	\$ 22,088	\$ 17,474	\$ 61,666	\$ 104,934
累計攤銷	-	(5,153)	(7,699)	(54,868)	(67,720)
累計減損	(3,706)	(16,093)	(8,958)	-	(28,757)
	<u>\$ -</u>	<u>\$ 842</u>	<u>\$ 817</u>	<u>\$ 6,798</u>	<u>\$ 8,457</u>
1月1日	\$ -	\$ 842	\$ 817	\$ 6,798	\$ 8,457
處分			(10)		(10)
攤銷費用	-	(210)	(70)	(4,925)	(5,205)
淨兌換差額	-	-	(2)	(34)	(36)
12月31日	<u>\$ -</u>	<u>\$ 632</u>	<u>\$ 735</u>	<u>\$ 1,839</u>	<u>\$ 3,206</u>
12月31日					
成本	\$ 3,706	\$ 22,088	\$ 17,453	\$ 61,362	\$ 104,609
累計攤銷	-	(5,363)	(7,760)	(59,523)	(72,646)
累計減損	(3,706)	(16,093)	(8,958)	-	(28,757)
	<u>\$ -</u>	<u>\$ 632</u>	<u>\$ 735</u>	<u>\$ 1,839</u>	<u>\$ 3,206</u>
107年					
	商譽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706	\$ 21,461	\$ 17,474	\$ 57,712	\$ 100,353
累計攤銷	-	(5,102)	(7,629)	(44,962)	(57,693)
累計減損	(3,706)	(16,093)	(8,958)	-	(28,757)
	<u>\$ -</u>	<u>\$ 266</u>	<u>\$ 887</u>	<u>\$ 12,750</u>	<u>\$ 13,903</u>
1月1日	\$ -	\$ 266	\$ 887	\$ 12,750	\$ 13,903
增添-源自					
單獨取得	-	627	-	3,616	4,243
攤銷費用	-	(51)	(70)	(9,633)	(9,754)
淨兌換差額	-	-	-	65	65
12月31日	<u>\$ -</u>	<u>\$ 842</u>	<u>\$ 817</u>	<u>\$ 6,798</u>	<u>\$ 8,457</u>
12月31日					
成本	\$ 3,706	\$ 22,088	\$ 17,474	\$ 61,666	\$ 104,934
累計攤銷	-	(5,153)	(7,699)	(54,868)	(67,720)
累計減損	(3,706)	(16,093)	(8,958)	-	(28,757)
	<u>\$ -</u>	<u>\$ 842</u>	<u>\$ 817</u>	<u>\$ 6,798</u>	<u>\$ 8,457</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 206	\$ -
推銷費用	400	825
管理費用	4,044	7,321
研究發展費用	555	1,608
	<u>\$ 5,205</u>	<u>\$ 9,754</u>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所認列之淨減損損失分別計\$0 及\$12,677，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註)	\$ -	\$ -	\$ 9,120	\$ -
減損損失—儀器設備(註)	-	-	3,557	-
	<u>\$ -</u>	<u>\$ -</u>	<u>\$ 12,677</u>	<u>\$ -</u>

(註)本集團民國 107 年經考量未來發展重心及市場競爭條件，重新調整未來之運作策略，經評估部份機器設備及儀器設備使用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計算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於民國 107 年度分別認列\$9,120 及\$3,557 之減損損失。

(九) 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8年12月31日
RAIFFEISEN	自民國99年9月21日起，每季固定還款瑞士法郎12,500元	\$ 123,80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33)
		<u>\$ 122,276</u>
利率區間		<u>1.05%</u>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7年12月31日
RAIFFEISEN	自民國99年9月21日起，每季固定還款瑞士法郎12,500元	\$ 127,63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61)
		<u>\$ 126,071</u>
利率區間		<u>1.10%</u>

抵押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退休金

1. 本集團瑞士子公司訂有以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 合併子公司－SMTH AG 及 SRM 依據瑞士「老年及遺囑保險法」之規定，訂立兩種退休金準備，第一種為全民強制性的老年與遺囑保險 (Alters-und Hinterbliebenenversicherung, AHV)，第二種為職業年金 (Berufliche Vorsorge) 之給付。第一種的老年與遺囑保險 (AHV)，係一全民保險，其規定年滿 20 歲或滿 18 歲並已開始就業，每位居住在瑞士的人民都應強制繳交保費，直至屆齡退休 (目前規定男 65 歲，女 64 歲) 為止，保費為薪資所得之一定比率，保險費由雇主與被保險人各負擔 50%，且無投保薪資之上限。第二種退休金準備為職業年金，目前只要年滿 25 歲且年收入超過一定金額瑞士法朗者，即強制納入職業年金，雇主與受雇者並以超過該額度以上之收入，依一定比率匯入勞工個人帳戶中。

上述年金保險和職業年金之給付係依其個人帳戶之總額乘以聯邦政府依據保險精算公布之轉換率計算。SMTH AG 及 SRM 之退休基金係儲存於 SwissLife 保險公司。該保險公司會依照公司目前員工服務年資及薪資水準設算應提撥金額向公司收取提撥金。公司負有最終支付員工退休金義務。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93,53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8,00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u>	<u>\$ 25,537</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93,539	(\$ 68,002)	\$ 25,537
清償損益	(93,539)	68,002	(25,537)
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u>

	107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117,227	(\$ 84,487)	\$ 32,740
當期服務成本	7,207	-	7,207
利息費用(收入)	701	(512)	189
	<u>125,135</u>	<u>(84,999)</u>	<u>40,13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5,984)	(5,984)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1,934)	-	(1,934)
經驗調整	(4,574)	-	(4,574)
	<u>(6,508)</u>	<u>(5,984)</u>	<u>(12,492)</u>
提撥退休基金	2,999	(5,998)	(2,999)
支付退休金	(31,311)	31,311	-
兌換差額	3,224	(2,332)	892
12月31日餘額	<u>\$ 93,539</u>	<u>(\$ 68,002)</u>	<u>\$ 25,537</u>

(4) 本集團瑞士子公司因執行公司組織調整，依法與員工達成協議於民國108年第二季結清所有確定福利負債並認列清償利益\$25,537。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折現率	<u>0.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3,123)	\$ 3,306	\$ 2,027	(\$ 1,96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另 SRI 之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71 及 \$1,558。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 之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08.08	2,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註) 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75%；服務屆滿 4 年可既得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107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50	\$ 36	1,150	\$ 36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	(50)	-	(700)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400)	-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450	\$ 36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450	\$ 36

(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3.08.08	108.08.07	0	\$ 36	450	\$ 36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3.08.08	65.2元 /36元	47.21%	3.875年	0%	1.08%	36.75元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迴轉之費用分別為\$0及(\$557)。

(十二) 普通股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25,4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42,540	\$ 141,800
減資彌補虧損	-	(99,260)
12月31日	\$ 42,540	\$ 42,540

2.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少實收資本額\$992,600以彌補虧損，計銷除已發行股份 99,260 仟股，減資比率約為 70%，並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通過決定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為減資基準日。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以公開募集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其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訂價及增資基準日，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私募股數計 23,00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 3.79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87,170；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開發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利總數 20%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表於民國 108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不發放股利，且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6. 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董事會未有盈餘分配之決議，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一)。
8. 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9. 本公司於上述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案，請參閱附註六(十二)2 之說明。

(十五)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 73,695	\$ 152,841
勞務收入	108,034	170,462
合計	\$ 181,729	\$ 323,303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34,221	\$ 47,496	\$ -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39,947	\$ 60,644

(十六) 營業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成本	\$ 70,567	\$ 132,855
勞務成本	96,557	153,355
合計	\$ 167,124	\$ 286,210

(十七)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164	\$ 605
租金收入	4,282	3,546
其他收入—其他	740	7,629
合計	\$ 5,186	\$ 11,780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606)	\$ 4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0)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366)	2,7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2,677)
未實現預付貸款損失	(23,192)	-
其他利益(損失)	93	(32)
合計	(\$ 31,081)	(\$ 9,901)

(十九)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 2,085	\$ 1,379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		
之變動及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64,619	\$ 128,849
維修零件成本	19,517	28,427
員工福利費用	69,731	166,1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3,510	20,56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794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5,205	9,754
外包成本	54,601	70,342
運輸費用	6,828	15,045
廣告費用	4,861	11,716
勞務費	27,028	43,952
旅費	6,544	23,130
其他費用	25,795	43,714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306,033</u>	<u>\$ 561,613</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76,031	\$ 139,750
勞健保費用	9,529	15,659
退休金費用	(17,694)	8,954
其他用人費用	1,865	1,761
	<u>\$ 69,731</u>	<u>\$ 166,12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至 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均毋需估列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u>\$ 99</u>	<u>\$ 16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	\$ -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99	163
所得稅費用	<u>\$ 99</u>	<u>\$ 163</u>

3.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損失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損失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 10,362	\$ 10,362	\$ 10,362	民國108~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742,401	733,671	733,671	民國109~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1,195,355	1,195,355	1,195,355	民國110~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672,647	672,647	672,647	民國111~124年度
民國105年度	718,971	718,971	718,971	民國112~125年度
民國106年度	324,387	324,387	324,387	民國113~126年度
民國107年度	381,125	381,125	381,125	民國114~127年度
民國108年度	180,573	180,573	180,573	民國115~128年度
	<u>\$ 4,225,821</u>	<u>\$ 4,217,091</u>	<u>\$ 4,217,091</u>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損失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損失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463,772	463,772	463,772	民國108~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754,896	746,166	746,166	民國109~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1,214,819	1,214,819	1,214,819	民國110~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682,036	682,036	682,036	民國111~124年度
民國105年度	730,018	730,018	730,018	民國112~125年度
民國106年度	328,373	328,373	328,373	民國113~126年度
民國107年度	386,055	386,055	386,055	民國114~127年度
	<u>\$ 4,559,969</u>	<u>\$ 4,551,239</u>	<u>\$ 4,551,239</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299,386</u>	<u>\$ 2,250,328</u>

5. 本公司及子公司 SRA 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虧損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損	(\$ 152,383)	42,540	(\$ 3.58)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損	(\$ 237,973)	42,540	(\$ 5.59)

(註)1. 民國 103 年 8 月 8 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未具稀釋作用。

(註)2. 上述民國 107 年度累計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追溯調整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減資彌補虧損後之股數。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1,561	\$ 126,071	\$ 127,63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555)	(1,5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	(2,240)	(2,268)
12月31日	\$ 1,533	\$ 122,276	\$ 123,809
	107年		
	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1,515	\$ 123,831	\$ 125,34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540)	(1,5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	3,780	3,826
12月31日	\$ 1,561	\$ 126,071	\$ 127,63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久和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久和(中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 <u>3,730</u>	\$ <u>444</u>

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u>137</u>	\$ <u>4,649</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勞務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500	\$ 36,298
退職後福利	367	868
總計	\$ <u>17,867</u>	\$ <u>37,166</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質押定期存款	\$ 602	\$ 616	信用卡保證金
受限制動用之銀行存款	4,656	10,465	關稅保證及信用狀保證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987	1,190	公務車、辦公室及保全存出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4,649	25,099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907	1,795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31,801</u>	<u>\$ 39,16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公務車，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43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791
總計	<u>\$ 17,226</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現金增資-私募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私募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普通股股本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負債比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以規劃適當之資本結構，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政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398	\$ 17,108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9,637	\$ -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隨時辨認所有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當局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瑞士法郎及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集團之財務人員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若有匯率變動劇烈需求時，會衡量匯率無風險的避險工具，進行單純避險工作，並隨時針對外幣部位與匯率等風險進行追蹤，以降低匯率影響。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91	30.090	\$ 65,927
瑞士法郎：新台幣	799	30.665	24,501
美金：瑞士法郎	1,617	0.981	48,656
歐元：瑞士法郎	262	1.088	8,740
人民幣：新台幣	1,525	4.302	6,56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3	30.090	\$ 2,197
瑞士法郎：新台幣	668	30.665	20,484
美金：瑞士法郎	1,272	0.981	38,274
歐元：瑞士法郎	317	1.088	10,575
歐元：美金	93	1.109	3,102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34	30.800	\$ 90,367
瑞士法郎：新台幣	3,616	31.225	112,910
美金：瑞士法郎	1,617	0.986	49,804
歐元：瑞士法郎	262	1.125	9,201
人民幣：新台幣	2,860	4.466	12,7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6	30.800	\$ 13,121
瑞士法郎：新台幣	668	31.225	20,858
美金：瑞士法郎	1,272	0.986	39,178
歐元：瑞士法郎	317	1.125	11,133
歐元：美金	93	1.140	3,266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 \$6,483 及 (\$6,385)。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59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245	-
美金：瑞士法郎	1%		487	-
歐元：瑞士法郎	1%		87	-
人民幣：新台幣	1%		6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205	-
美金：瑞士法郎	1%		383	-
歐元：瑞士法郎	1%		106	-
歐元：美金	1%		31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04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1,129	-
美金：瑞士法郎	1%		498	-
歐元：瑞士法郎	1%		92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1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209	-
美金：瑞士法郎	1%		392	-
歐元：瑞士法郎	1%		111	-
歐元：美金	1%		33	-

B.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雖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隨時監控市場變化，並適時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04 及 \$171。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瑞士法郎計價。
- (B) 當瑞士法郎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38 及 \$1,27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未按約定之支付條款支付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各子公司之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I								
預期損失率	2.09%	5.45%	13.09%	18.27%	49.30%	78.27%	81.81%	
帳面價值總額	\$ 727	\$ 804	\$ 330	\$ 550	\$ 33	\$ 78	\$ 4,227	
備抵損失	\$ 15	\$ 44	\$ 43	\$ 100	\$ 16	\$ 61	\$ 3,458	\$ 3,737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M								
預期損失率	4.71%	7.19%	16.15%	18.51%	57.95%	92.4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8	\$ -	\$ 180	\$ 200	\$ -	\$ -	\$ 4,938	
備抵損失	\$ 2	\$ -	\$ 29	\$ 37	\$ -	\$ -	\$ 4,938	\$ 5,006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A								
預期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8.18%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	\$ -	\$ -	\$ -	\$ 4,89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 4,805	\$ 4,805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I								
預期損失率	2.73%	6.82%	16.62%	22.37%	49.79%	72.23%	75.00%	
帳面價值總額	\$ 5,944	\$ 4,336	\$ 2,215	\$ 2,589	\$ 916	\$ 195	\$ 8,085	
備抵損失	\$ 162	\$ 296	\$ 368	\$ 579	\$ 456	\$ 141	\$ 6,065	\$ 8,067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M								
預期損失率	6.00%	10.00%	22.00%	25.00%	72.00%	10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43	\$ -	\$ -	\$ 2,309	\$ 84	\$ -	\$ 8,632	
備抵損失	\$ 3	\$ -	\$ -	\$ 577	\$ 60	\$ -	\$ 8,632	\$ 9,272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A								
預期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0.00%	24.17%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	\$ -	\$ -	\$ -	\$ 4,879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 4,879	\$ 4,879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2,218	\$ 29,123
追溯適用IFRS 9影響數	-	2,911
減損損失迴轉	(6,530)	(1,26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960)	(9,019)
匯率影響數	(180)	469
12月31日	\$ 13,548	\$ 22,218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207	\$ -	\$ -	\$ -
其他應付款	28,692	-	-	-
租賃負債	6,065	3,553	19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804	2,759	8,014	110,23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8,444	\$ -	\$ -	\$ -
其他應付款	43,563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61	1,561	4,684	119,826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u>	<u>\$ -</u>	<u>\$ 20,398</u>	<u>\$ 20,398</u>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u>	<u>\$ -</u>	<u>\$ 17,108</u>	<u>\$ 17,108</u>

3.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4.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5.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0,398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4.04(4.04)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30%(3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7,108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3.69(3.69)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30%(3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	\$ -	\$ 204	(\$ 204)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	\$ 204	(\$ 204)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	\$ -	\$ 171	(\$ 171)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	\$ 171	(\$ 171)	

(四)健全財務計畫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之淨損失為\$152,383,及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累積虧損\$387,582,管理階層已陸續採行下列措施,並評估藉由該些措施可確保本集團未來能繼續營運並逐步改善財務狀況。

1.營運計畫

本集團持續與國際廠商洽談策略聯盟及其他合作模式,以鞏固既有歐美市場,提升銷售優勢。並積極尋求跨領域產品,進入視力保健市場。

2.降低成本計畫

本集團持續積極控制成本與費用,調整經營型態,與外包服務廠商合作,保留核心支援團隊的方向執行人員縮編計畫,以降低支出,縮減虧損成效漸佳。

3.籌資規劃

為改善財務結構及未來發展所需,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於普通股不超過 30,000 仟股之額度內,視市場環境及公司資金狀況,辦理現金增資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之,以充實集團營運資金。前述規劃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訂價及增資基準日,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私募股數計 23,00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 3.79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87,170;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並無轉投資大陸事業，故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製造及銷售醫療儀器之單一產業及單一產品類別，且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呈報之外部收入及其財務資訊，均與合併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北美洲	\$ 141,451	\$ 15,785
歐洲	22,012	41,982
亞洲	18,266	14,912
合計	<u>\$ 181,729</u>	<u>\$ 72,679</u>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北美洲	\$ 250,327	\$ 21,637
歐洲	46,973	40,897
亞洲	26,003	22,842
合計	<u>\$ 323,303</u>	<u>\$ 85,376</u>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分別係依客戶所在國家及該資產所在地區進行歸屬。
2. 非流動資產係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對外之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未有逾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之情形。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SMTH AG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77,463	\$ -	\$ -	0.00%	短期資 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55,090	\$ 62,960	(註1)
1	SMTH AG	SRM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9,560	6,133	6,133	2.2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157,402	157,402	(註2)
1	SMTH AG	SRI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51,850	51,153	51,153	2.2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157,402	157,402	(註2)

註1：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註2：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

環瑞醫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SRA	欣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8,000	\$ 20,398	5.14%	\$ 20,39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環瑞醫投實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SRM	1	其他應收款	\$ 21,383	交易價格及條件， 與非關係人相當	7.18
0	本公司	SRI	1	其他應收款	10,474	同上	3.52
1	SMTH AG	SRI	3	其他應收款	51,153	同上	17.1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10,000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環瑞醫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本公司	SMTH AG	瑞士	一般投資	\$ 1,722,986	\$ 1,645,724	58,120	100	\$ 43,902	(\$ 91,239)	(\$ 91,239)	
本公司	SRA	台灣	醫療儀器之研發、銷售及維修業務	691,000	691,000	70,000,000	100	72,720	(38,288)	(38,008)	
SMTH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銷售及維修業務	1,631,964	1,631,964	18,100	100	151,838	(16,384)	(15,734)	
SMTH AG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1,047,553	1,047,553	2,725	100	382,164	(81,086)	(81,247)	
本公司	SRIUK	香港	一般投資	69,367	63,193	2,220,000	100	1,060	(7,136)	(7,136)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090108

會員姓名：(1)鄧 聖 偉
(2)蔡 亦 臺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3561號
(2)北市會證字第4177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54154754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自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
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3

日